

四、其他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重庆工商大学）的（重庆工商大学食品学院SPF动物房细胞房净化系统及教学实训生产线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天然产物提取自动教学生产线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莱帕克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3606.9575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9.37955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重庆分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14日